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中共阿合奇县委员会组织部(单位名称)的阿合奇县2025年基层阵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阿合奇县2025年基层阵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企业为\_新疆祥达世纪建设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\_213人,营业收入为15732.926984万元,资产总额为\_24468.6845万元,属于\_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企业为\_/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\_/人,营业收入为\_/万元,资产总额为\_/万元,属于\_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 . . . . 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、新疆祥达世纪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06月27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 企业可不填报。